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公告

债券代码：	124135.SH	债券简称：	13 滇公投
债券代码：	1380012.IB	债券简称：	13 滇公路投债
债券代码：	124668.SH	债券简称：	14 滇公路
债券代码：	1480237.IB	债券简称：	14 滇公路投债
债券代码：	136103.SH	债券简称：	15 滇路 01
债券代码：	136339.SH	债券简称：	16 滇路 01
债券代码：	136824.SH.	债券简称：	16 滇路 02
债券代码：	136825.SH	债券简称：	16 滇路 03

日期：2017 年 10 月 24 日

本公司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 变更主体

(一) 变更主体名称

变更前控股股东	云南省交通运输厅
变更后控股股东	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委员会
变更前实际控制人	云南省交通运输厅

变更后实际控制人	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委员会
----------	------------------

(二) 变更属性

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是 否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是 否**二、 变更背景**

因交易行为而产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因非交易行为而产生变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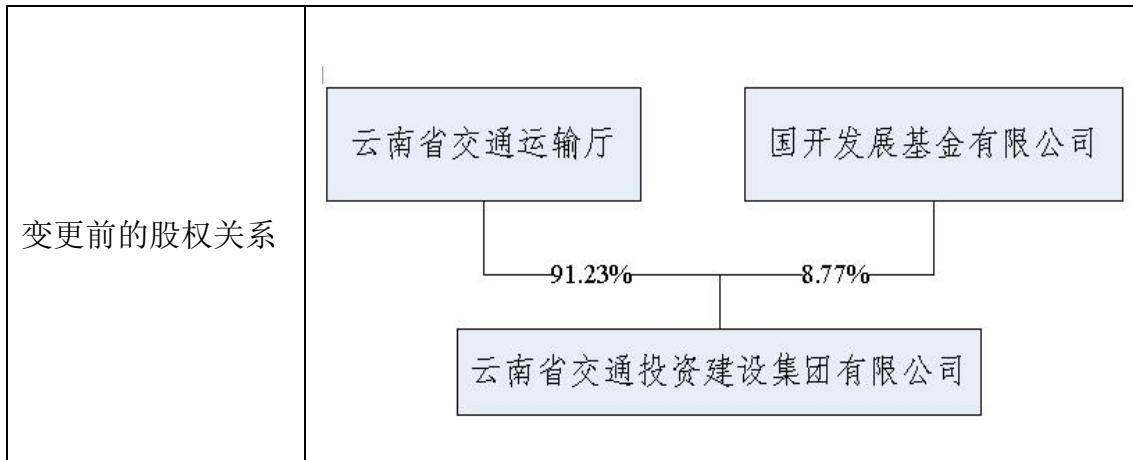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变更的决策机构	云南省人民政府
变更依据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授权国资委对云南省公路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等 5 户企业履行出资人职责的通知
变更生效时间	2017 年 10 月 23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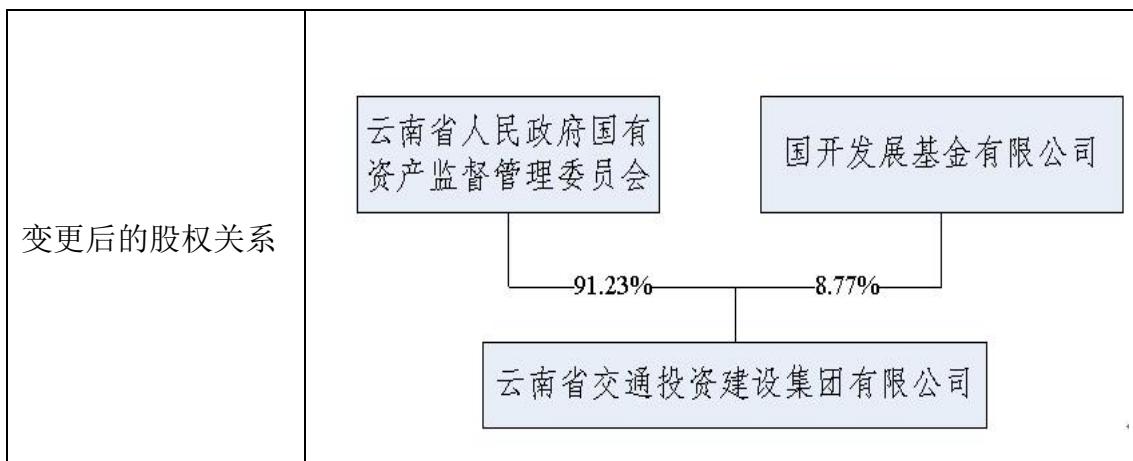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云南交投”或“公司”）实际出资人为云南省人民政府，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云南省交通运输厅。为进一步加快并规范云南交投发展，云南省人民政府于 2017 年 6 月 16 日下发了《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授权国资委对云南省公路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等 5 户企业履行出资人职责的通知》（云政发〔2017〕35 号），授权云南省国资委对云南交投（原“云南公投”）履行出资人职责，行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权力。公司按照上述文件精神及实际变更操作流程，于 2017 年 10 月 23 日完成了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更。

三、 变更前后的股权关系

(一)



(二)



四、 新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详细情况

自然人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法人或其他组织

适用 不适用

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云南省国资委)于 2004 年 2 月 28 日正式挂牌成立。云南省国资委为云南省政府直属正厅级特设机构,代表云南省政府对企业国有资产进行监管,监管范围是纳入云南省财政预算管理的省属企业的国有资产。其主要职责为 :

(一)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省属企业(不含金融类企业)的国有资产。

(二)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按照国家颁布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制定考核标准,通过统计、稽核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制定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

(三)指导推进所监管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所监管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按照国家和省的战略部署推动国有经济布局和结构的调整。

(四)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建议任免或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

(五)按照有关规定,代表云南省人民政府向所监管企业派出监事会,负责监事会的日常管理工作。

(六)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和办法,按照有关规定负责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报和执行等工作。

(七)按照出资人职责,负责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安全生产等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工作。

(八)负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起草国有资产管理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制定有关制度、措施,依法对全省国有资产管理进行指导和监督。

(九)承办云南省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五、 承诺事项

涉及 不涉及

六、 变更对发行人的影响分析

本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是云南省人民政府深入贯彻《国务院关于改革和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的若干意见》（国发〔2015〕63号）文件精神，按照依法依规、分类推进、规范程序、市场运作的原则，以管资本为主，稳步将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所属企业的国有资本纳入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体系。有利于推进云南交投作为云南省综合交通行业发展排头兵的转型升级，有利于培育能提供稳定现金流和利润支撑的优质经营性资产，提升公司资产质量，提高抗风险能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为云南省国资委后，将会进一步强化政府赋予的经营职能、扩大业务拓展空间并享受相应优惠政策。

本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战略、业务模式、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不会造成不利影响，对公司董事会决议有效性无影响，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存续期的债务融资工具不会因此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七、 其他发行人认为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公司承诺本次变更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且经企业有权机构同意和批准，所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在存续期内及时披露相关信息，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本页无正文，系《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公告》盖章页)

